

宝山检察院经审查认为, 张某伙同他人, 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 采用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的方式骗取被害人财物, 数额巨大, 犯罪事实清楚, 证据确实充分, 以诈骗罪对张某提起公诉。日前, 法院以诈骗罪判处张某有期徒刑 3 年, 并处罚金 2 万元。